

國立金門大學115學年度日間部學雜費收費標準

學制	院別	系別	學費	雜費	合計	每學分費 計算標準	延修生 每學分 費計算 標準	備註
學士班	理工學院	電機工程學系	15,484	9,906	25,390	---	994	1. 正常修業年限內學士班學生繳交全額學雜費。 2. 學士班延長修業年限期間，修習9學分(含)以下者，依所修學分數收取學分費，修習10學分(含)以上者，須繳納全額學雜費。
		食品科學系						
		資訊工程學系						
		土木與工程管理學系						
	管理學院	企業管理學系	15,346	6,696	22,042	---	927	
		觀光管理學系						
		運動與休閒學系						
	人文社會學院	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	15,484	9,906	25,390	---	994	
		國際暨大陸事務學系	15,346	6,696	22,042	---	927	
		海洋與邊境管理學系						
		應用英語學系						
		華語文學系	15,484	9,906	25,390	---	994	
		建築學系						
	都市計畫與景觀學系							
	健康護理學院	護理學系	16,320	10,441	26,761	---	1047	
長期照護學系								
社會工作學系		15,346	6,696	22,042	---	927		
博碩班	理工學院	電機工程學系	學雜費基數：13,223			1,538	1,538	1. 研究生每學期均需收取學雜費基數至其畢業止。 2. 研究生學分費按每學期實際修課學分數收費。 3. 博、碩班第三年(含)以上者，如曾修習學位論文者，仍需繳交學雜費基數，惟學位論文學分以收取1次為限。
		食品科學系						
		土木與工程管理學系						
		資訊科技應用碩士班						
		資訊工程學系						
	管理學院	觀光管理學系	學雜費基數：11,173					
		運動與休閒學系						
		企業管理學系						
		跨境產業策略與發展 博士學位學程						
	人文社會學院	國際暨大陸事務學系	學雜費基數：11,173					
		海洋與邊境管理學系						
		應用英語學系						
		閩南文化碩士學位學程						
語言與跨文化碩士班								
語文與人文創意應用 碩士學位學程								
島嶼產業跨領域永續 創新博士學位學程								
建築學系	學雜費基數：13,223							
健康護理學院	長期照護學系	學雜費基數：13,223						
	社會工作學系	學雜費基數：11,173						

有關日間部學雜費相關問題請洽本校教務處註冊組(082)313318、313319、313325。